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2025zfcg00796

标段编号：2025zfcg00796

项目名称：局机关低压配电室改造采购项目

采购人：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代理机构：甘肃丝路母亲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第六章 工程图纸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第八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甘肃丝路母亲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委托，对局机关低压配电室改造采购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2025zfcg00796

2. 竞争性磋商主要内容：

对现有交警总队大楼低压配电室内的低压设备全部拆除，在新规划二层配电室内新建低压开关柜备，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本项目须按照国家及电力行业技术规范要求完成：包括但不限于配电室改造、设备采购、安装、设备调试等，须验收合格并完成供电的交钥匙工程。

3. 项目预算：176.253418万元 标包2025zfcg00796采购预算：
176.253418万元 **最高限价：176.253418万元**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营业执照：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原件彩色扫描件）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磋商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非联合投标声明函：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9) 本项目特定资格：供应商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国家能源部门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须具有注册在本单位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证。

5.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磋商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磋商文件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点击“免费下载磋商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磋商文件至本地电脑；供应商浏览电子磋商文件后，确定参加磋商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参加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参加的采购包，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磋商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磋商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响应文件，并完成网上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哈希值等操作，若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响应。

7.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8. 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竞争性磋商时间、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9.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0. 磋商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磋商。

11.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新武都路212号

邮编：730000

联系人：王警官

联系电话：0931-5157650

代理机构：甘肃丝路母亲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盐场路街道北滨河东路188附1号1单元24层2410室

邮编：730000

联系人：杨经理

联系电话：13309464670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竞争性磋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一、说明		
1.1	项目名称	局机关低压配电室改造采购项目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2025zfcg00796
2.1	采购人	采购人：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新武都路212号 联系人：王警官 联系电话：0931-5157650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丝路母亲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盐场路街道北滨河东路188附1号1单元24层2410室 联系人：杨经理 联系电话：13309464670
3.1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营业执照：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原件彩色扫描件）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磋商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非联合投标声明函：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9) 本项目特定资格：供应商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国家能源部门

		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须具有注册在本单位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证。
4	联合体	不接受
6	分公司参加磋商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8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1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

		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8.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建筑业
11.1	现场踏勘（答疑会）	不组织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4.2	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14.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响应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章33.2款规定执行。
15.1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
1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对迟于递交电子响应文



		件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15.1	竞争性磋商时间和地点	竞争性磋商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16.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		
2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1.1	响应文件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
22.1	响应文件数量	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及商务技术文件。
22.3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响应将被拒绝。
22.5	参加竞争性磋商时应提供的资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四、响应文件的评审与竞争性磋商		



25.2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磋商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5.3	竞争性磋商要求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3.9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1	资格审查	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审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竞争性磋商或成交资格被取消。
31.1	澄清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以在评审过程中向特定的供应商发起澄清；供应商需要在规定时间内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在线回复澄清内容。
32.8	竞争性磋商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质疑		
38.1	公告媒体	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39.3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知其利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六、其他规定		

43.1	采购代理服务 费	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报价文件规定，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为21300元，由成交单位支付。
44.1	成交通知书领 取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其他 补充 内容	1.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政府采购网同步发布;2. 投标文件份数及邮寄地址: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文档(U盘)1份,中标人须在中标公示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邮寄至甘肃丝路母亲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收件人:王工 联系电话18394033545,响应文件内容必须与上传至开评标系统的响应文件内容一致,且签章齐全,若有不符以网上上传响应文件为准。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标专家4人。4.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评审 过程 澄 清、 谈 判、 述 标 等 视 频 会 议 操 作	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 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 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	

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评审报告、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2.11. 知识产权

2.11.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

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11.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11.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性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2.11.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11.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竞争性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3.2 符合《竞争性磋商邀请》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4. 关于联合体参加磋商

若《竞争性磋商邀请》接受联合体的：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响应性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参加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联合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优惠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关于关联企业参加磋商

5.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磋商。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 关于分公司参加磋商

6.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磋商。

6.2 分公司作为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7.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7.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8.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参加磋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和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8.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8.3 中小企业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8.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8.6 采购人应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8.7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9. 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费用

9.1 无论竞争性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0. 授权委托书

10.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11. 现场踏勘

11.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现场踏勘。

11.2 现场踏勘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

“★”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磋商文件

14. 磋商文件的组成

14.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 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
- 第三章、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第四章、采购需求
- 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
- 第六章、工程图纸
- 第七章、工程量清单
- 第八章、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问卷

14.2 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的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4.3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4.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4.5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响应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章34.2款规定执行。

15.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方式，竞争性磋商的时间、地点

15.1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方式和竞争性磋商的时间、地点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1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6.1 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

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

17. 一般要求

1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7.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7.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7.4 响应文件应采用电子响应文件形式，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17.5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8. 响应文件的组成

18.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 (2)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3) 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
- (4)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 (5) 联合协议（如有）；
- (6) 报价一览表；
- (7)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8.2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交的最终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8.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9. 报价

19.1 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

19.2 供应商应按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应同时修改其按第五章要求填写的相应表格中的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24.1款的有关要求。



19.3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商务和所有技术要求均须满足的前提下，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

19.4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1. 响应文件有效期

21.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2.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2.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并上传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电子响应文件的表述应清楚明晰，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响应。

22.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响应将被拒绝。

22.4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2.5 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授权代表如在磋商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

22.6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小组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将导致无效报价。

23. 响应文件的递交

23.1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和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成功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

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逾期提交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



24.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4.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4.3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

24.4 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四、评审与磋商

25. 竞争性磋商要求

25.1 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使用“网上开标厅”参加会议。

25.2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磋商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5.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6. 竞争性磋商小组组建及工作

26.1 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26.2 磋商小组负责竞争性磋商工作，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26.3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7. 竞争性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27.1 从开始竞争性磋商，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有关资料以及评审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竞争性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7.2 在磋商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28. 竞争性磋商程序

28.1 竞争性磋商程序：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竞争性磋商、**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供应商。其中，竞争性磋商按本章第33款情形进行。



29. 资格审查

29.1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响应文件无效，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30. 符合性审查

(1) 没有提供磋商响应声明、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任意一项的，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

(2) 电子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3) 实质性响应审查：实质性响应是指电子响应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相符，没有偏离。偏离指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4) 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

实质性响应是指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相符，没有负偏离。负偏离指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由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认定。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31. 澄清

3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并附身份证明。

31.2 最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系统中填写的报价与供应商上传的PDF格式文件报价不一致时，以PDF格式文件为准。磋商小组应按照PDF格式文件修正系统中填写的原报价。

32. 竞争性磋商

3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合格有效的供应商单独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2.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并附身份证明。

3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2.6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2.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2.8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2.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具体评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
----	---------	-----	------	------

1	投标报价 (15)	报价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说明：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5分
2	商务部分 (15)	企业业绩	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22年6月至今）承担过的类似工程业绩，每提供一项类似工程业绩的得 2 分，最高得 12 分。（业绩以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为准）	12.0 分
		体系认证证书	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认证得 1分，最高得 3 分。（提供原件扫描件）	3.0分
3	技术部分 (70)	技术参数响应	主要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每负偏离1项扣0.7分，扣完为止。同一产品的重复参数按1 项计算，不重复扣分。 注：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检验/检测报告等支撑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 仅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复制粘贴视为负偏离。	15.0 分





		施工方案科学合理，完全符合工程实际需求，资源分配高效，施工流程清晰，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和经济性；采用了先进且成熟的新技术、新工艺，能显著提升效率、质量或降低成本，并有详细的应用说明和保障措施的得 15 分； 施工方案较为合理，基本符合工程需求，资源分配较为合理，施工流程清晰，具备一定的可操作性和经济性；采用了较为先进的新技术、新工艺，能够提升效率或质量，但应用说明和保障措施不够详细的得 10 分； 施工方案基本合理，但存在部分不足，资源分配和施工流程不够优化，可操作性和经济性一般；尝试采用新技术、新工艺，但应用不够成熟，效果不明显，缺乏详细的应用说明和保障措施的得 5 分； 施工方案不合理，与工程实际需求不符，资源分配混乱，施工流程不清晰，可操作性和经济性差；未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或采用的技术不成熟，存在较大风险，缺乏应用说明和保障措施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15 分）	15.0 分
	管理人员投入	拟投入项目的主要技术工种及人员配备科学合理，组织结构明确，完全能满足施工要求的得 5 分； 拟投入项目的主要技术工种及人员配备安排基本合理，组织结构基本明确，基本满足施工要求的得3分； 拟投入项目的主要技术工种及人员配备安排一般的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5 分）	5.0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的先进性、可行性、完善性、合理性并提供横道图或网络图进行综合评分。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先进可行且完善合理，并提供横道图或网络图的得 10 分；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完善、并提供横道图或网络图的得 5 分；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不完善、未提供横道图或网络图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10 分）	10.0 分
质量保证方案和质量控制措施	针对本项目质量保证方案、质量保障体系及质量控制措施进行综合评分：工程质量保证方案完整全面、体系健全、质量控制措施完善，针对性强的得 8 分；工程质量保证方案基本完整、体系基本健全、质量控制措施相对完善，针对性较强的得 4 分；未提供工程质量保证方案或方案不完整、措施不完善、无针对性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8 分）	8.0 分
安全及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建立完善的安全及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完善、操作规程完善、施工现场环境管理措施科学，文明施工，特别加强噪音控制及粉尘处理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完善、操作规程完善、施工现场环境管理措施科学，文明施工，噪音控制及粉尘处理措施完善的得 7 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完善、操作规程完善、施工现场环境管理措施较科学，文明施工，噪音控制及粉尘处理措施较完善的得 4 分；施工现场环境管理措施不科学，噪音控制及粉尘处理措施不完善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7 分）	7.0 分

		应急预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科学具体，有针对性的得 5 分； 应急预案科学较具体的得 3 分； 应急预案较科学具体，无针对性的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满分5分）	5.0分
		后期服务方案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计划、故障应急响应时间、故障处理措施、应急处理方案）完善具体、合理、可行性强、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5 分，每缺少一项或有一项不满足项目实际情况扣 1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	5.0分

33.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33.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3.2 不同供应商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34. 确定成交供应商

34.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4.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5. 竞争性磋商终止

35.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 重新评审

36.1 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7. 保密及串通行为

37.1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7.2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37.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成交无效，并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代理机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的；
- (2) 采购人、代理机构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技术方案、合同条款以及报价等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竞争性磋商政府采购活动的；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的；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提交响应文件或者退出竞争性磋商或者放弃成交的；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以及磋商小组成员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 (8) 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38. 成交信息的公布

38.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信息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

39. 询问及质疑

39.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磋商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39.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39.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磋商文件之日。

39.4 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9.5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供应商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39.6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39.7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9.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书，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4) 对磋商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而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的；

(5)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7)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同招标公告地址

40. 成交通知书

40.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0.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1. 履约保证金

41.1 若《采购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供应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1.2 如果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42. 签订合同

43.1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43.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3.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六、其他规定

4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43.1 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报价文件规定，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为21300元，由成交单位支付。

44.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

44.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5. 其他规定



45.1 磋商文件的其他规定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集采机构：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

甲方：____（单位盖章）____ 法定代表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单位盖章）____ 法定代表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	--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中通用合同条款。上述资料由投标人自行准备。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就有关工程洽商、变更达成的书面协议。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及工程所在地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时间：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条款。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和交底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提供_____套（含竣工图_____套），不足的由承包人自行复制，费用自理；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的保管

关于图纸和承包人文件保管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执行通用条款**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日期7天前。**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提供全套竣工图，所有竣工图应为新图纸。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2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每月25日提交本月工程报表和下月工程计划表，（报表和计划表应包括质量、进度、安全、投资、材料计划等内容，反映存在的问题和应对措施；一式叁份提交发包人）。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驻场时间每月不少于22天，每天在岗工作时间不得少于8小时。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未能按照承诺到岗尽职的，发包人将视情况严重程度对其作出相应处理，给予警告并发出整



改通知。如仍未及时整改，发包人有权责令其停工整改、直至解除合同。发包人还将停止支付工程款项，扣留任何未付的工程进度款项补偿发包人的有关损失或工期延误的损失，并就此向承包人索赔。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时所报项目经理，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还应赔偿由此造成发包人的全部损失。确需更换的须在签订合同后，报经发包人同意后按相关规定办理，更换后的人员不得低于承包人投标时所报人员资质和技术水平。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主要管理人员，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还应赔偿由此造成发包人的全部损失。确需更换的须在签订合同后，报经发包人同意后按相关规定办理，更换后的人员不得低于承包人投标时所报人员资质和技术水平。发包人如认为有必要，可要求对上述人员中的部分人员作出更好的调整。**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执行通用条款，发生时双方另行协商。**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自发包人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直到颁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7 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保证金：提供。

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险

注：

(1) 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由注册地在建筑服务发生地的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

(2) 如采用担保机构担保，应为注册地在本地的融资担保机构或经甘肃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备案许可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担保。

.....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_____％。

履约保证金提交期限的要求：签订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限：履约保证金有效期满7日内（最迟不得超过项目竣工验收通过后28天）。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执行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执行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以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执行通用条款**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执行通用条款**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6.1.5 文明施工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总进度计划须含网络图、横道图**。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合同签订后14天内，但最迟不得晚于第7.3.2项〔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7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施工组织设计后7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7天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7天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7天内。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7天内。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9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7天内。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每延期竣工一天，承包人支付发包人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二的违约金；工程延期28天以上的，每天按合同价款万分之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延期竣工56天以上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连带损失。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违约金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款的4%。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10.4.1.1 因工程变更引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项目或其工程数量发生变化时，按下列规定调整：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采用该项目的单价；但对于投标报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单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控制价）（招标控制价）相应子目单价的清单项目，工程量增加幅度超过本项目工程数量15%（不含15%）的，超过15%的增加部分工程量的单价按最高投标限价（控制价）（招标控制价）相应子目单价与投标优惠率同比下浮，确定工程变更单价，作为结算的依据；对于投标报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单价低于最高投标限价（控制价）（招标控制价）相应子目单价的30%（含30%）的清单项目，工程量减少幅

度超过本项目工程数量15%（不含15%）的，超过15%的减少部分工程量的单价按最高投标限价（控制价）（招标控制价）相应子目单价与投标优惠率同比下浮，确定工程变更单价，作为结算的依据；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但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由承包人根据变更工程资料、招标时的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当期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和承包人投标总价降幅同比下浮标准，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且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缺价的，应由承包人根据变更工程资料、招标时的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有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和承包人投标总价降幅同比下浮标准，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作为结算的依据；

10.4.1.2 工程变更引起施工方案改变并使措施项目发生变化时，承包人提出调整措施项目费的，应事前将拟实施的方案提交发包人确认，并应详细说明与原方案措施项目相比的变化情况。拟实施的方案经发承包双方确认后执行，并应按照下列规定调整措施项目费：

(1) 按照费率计算的措施费，应按照实际发生变化的措施项目依据原招标文件规定的费率计算；

(2) 按照单价计算的措施项目费，应按照实际发生变化的措施项目，按本合同专业条款第10.4.1.1目计算；

(3) 按总价（或系数）计算的措施项目费，应按照实际发生变化的措施项目和承包人投标总价降幅同比下浮标准，提出新的措施项目费，作为结算的依据；

(4) 如果承包人未事前将拟实施的方案提交给发包人确认，则应视为工程变更不引起措施项目费的调整或承包人放弃调整措施项目费的权利。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后7天内审查完毕。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后7天内审查完毕。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不采用。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第 1 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承包人招标，对该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1)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 14 天将招标方案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查，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招标方案后 7 天内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应当按照经过发包人批准的招标方案开展招标工作；

(2)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提前 14 天将招标文件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批，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相关文件后 7 天内完成审批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有权确定招标控制价并按照法律规定参加评标；

(3) 承包人与供应商、分包人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前，应当提前 7 天将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候选人分包人的资料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资料后 3 天内与承包人共同确定中标人；承包人应当在签订合同后 7 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第 2 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招标确定暂估价供应商或分包人的，承包人应按照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 14 天通知发包人，并提交暂估价招标方案和工作分工。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7 天内确认。确定中标人后，由发包人、承包人与中标人共同签订暂估价合同。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并**应按相关规定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二次招标。**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采取以下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 1 种方式：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按本项约定确认和批准：

(1) 承包人应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签订暂估价项目的采购合同、分包合同前 28 天向监理人提出书面申请。监理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3 天内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14 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逾期未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该书面申请已获得同意；

(2) 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确定的供应商、分包人无法满足工程质量或合同要求的，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重新确定暂估价项目的供应商、分包人；

(3) 承包人应当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后 7 天内, 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第 2 种方式: 承包人按照第 10.7.1 项〔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约定的第 1 种方式确定暂估价项目。

第 3 种方式: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具备实施暂估价项目的资格和条件的, 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一致后, 可由承包人自行实施暂估价项目, 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具体事项。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___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 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 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 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_____;

第2种方式: 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_____。

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时, 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 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时, 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 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 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 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 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 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控制价）（招标控制价）所采用的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配套文件等。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工程量的计量按月进行。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不采用。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不采用。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7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应在收到监理人报送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及相关资料后7天内。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14天内完成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3)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12.4.7 农民工工资管理

(1) 本工程农民工工资实行专用账户管理，承包人设立的专用账户开户行为：_____，账号：_____；

(2) 本工程工资性工程款_____元（相应的最低工资标准乘建筑面积）；其中工资性工程预付款_____元。（工资性工程款除月工期）

(3) 发包人在监理人签发开工报告前，将工资性工程预付款转入承包人开立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程开工后第一个月支付工资性工程进度款起，分__3__月扣回工资性工程预付款。

(4) 发包人于每月25日前将工资性工程进度款转入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5) 承包人每月25日前上报本工程农民工工资清单，每月10日前委托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的银行支付农民工工资。

(6) 工程竣工后，经项目部农民工维权组确认无农民工工资拖欠后，发、承双方办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撤销手续，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余额划至本合同



约定的承包人账户。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通用条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7天内完成工程的移交。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发包人自应当接收工程之日起，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承包人应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试车消耗的生产性原材料由发包人承担；试车其他费用（包括试车所需水电油等费用）由承包人在措施费中考虑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试车消耗的生产性原材料由发包人承担；试车其他费用（包括试车所需水电油等费用）由承包人在措施费中考虑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提交的经审核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14天内完成审批。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发包人应在签发竣工付款证书后的14 天内，完成对承包人的竣工付款。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执行通用条款。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7天内。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14天内。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7天内完成支付。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4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质量保证金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3.7条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_；

(2) 3%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执行《工程质量保修书》规定。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解决。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解决。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解决。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解决。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解决。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解决。

(7) 其他：双方协商解决。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28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
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28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发包人应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或安装工程一切险。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须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的人员。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执行通用条款。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_____（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本补充条款是专用条款的一部分，其解释顺序优先于专用条款内的其他条款。

21.1 人员及职责

21.1.1 发包人委派的发包人代表或监理工程师（以下简称“工程师”）无权更改合同，也无权解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义务和责任。

21.1.2 发包人代表的任何批准、检查、证书、同意、通知、建议、检验、指令和要求等不解除承包人在合同中的责任。

21.1.3 承包人只能从发包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处接受指令。

21.1.4 发包人如需更换发包人代表须提前7天通知承包人。

21.1.5 投标人委任的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各专业负责人（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及施工机械等在整个项目施工期内必须在位。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离开现场的，须经发包人代表同意，并书面指定临时代表，代为行使项目经理的权力；该临时代表的一切行为，甲方均认为是项目经理的行为。

21.1.6 承包人提交发包人的任何文件，发包人都认为该文件已经承包人内部程序批准；承包人提交的文件发生修改的，应及时将最新版本提交发包人代表。

21.1.7 承包人应始终采取一切合理防范措施避免在项目人员内部发生违法、动乱或妨碍治安的行为，保持项目的安定；并保护好现场和周围的人员和财产安全。

21.1.8 承包人雇佣职员或工人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1.1.9 参与本项目的承包人代表或其雇员不遵守合同规定或一贯行为不轨或不能胜任工作或危害安全，发包人代表有权要求更换；原人选未经发包人许可不得再进入本项目（包括项目经理在内）。

21.1.10 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的，须提前14天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同意；该行为视为违约，承包人须支付发包人 万元违约金。更换后的项目经理资历、水平不得降低。

21.2 变更与调整

21.2.1 在工程移交前，发包人代表有权签发变更指令，承包人应按照指令来实施变更，并进行工期和费用的估算，提交发包人代表。

21.2.2 发包人代表收到承包人的估算后，可以决定撤销、修改或确认实施该项变更。

21.2.3 如果承包人认为自己的建议能缩短工期、降低工程实施或运营成本，或对业主产生其他利益，可以向发包人代表提交建议书；建议书的编制费用自理。

21.2.4 如果发包人采纳承包人的建议节省了工程费用，将给予承包人节约费用适当比例的奖励。

21.2.5 上一款中节省费用的计算方法为：降低的合同额度减去因变更而引起在工程质量、寿命、以及运营效率等方面为发包人带来的潜在损失。

21.2.6 任何变更指令都应由发包人代表签发给承包人，承包人收到后应回函说明；涉及到费用调整的，按照相关条款执行。

21.2.7 设计文件示意内容的尺寸做法、要求等标注有错误、有遗漏，或理解不一致，发包人或其委托的勘察设计单位根据工程施工需要而对其进行更正和补充的，称为技术核定；技术核定不调整合同价款，也不调整工期。

21.2.8 未经发包人代表批准，承包人不得对工程进行任何变更。

21.3 分包与配合

21.3.1 承包人进行工程分包的，应遵守通用条款相关规定，发包人视其为承包人自行施工的工程；发包人代表对分包的同意或批准并不解除承包人的任何责任，也不代表发包人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21.3.2 发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范围如下：

- (1) _____
- (2) _____

21.3.3 发包人通过招标方式选择专业工程分包施工单位，承包人参与分包工程的招标，认可招标结果，并作为总包单位与分包工程的中标人（以下简称“分包人”）签订工程分包施工合同。

21.3.4 发包人支付给承包人专业分包工程合同价款（不含设备价格）的 % 作为总承包服务配合费用，承包人不得向分包人收取其他费用；该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乙方承担总包责任所发生的费用。
- (2) “分包工程”施工完毕、土建工程的收尾和修复以及使用承包人的施工所用水电管线等费用（水电费用装表计量，按照实际用量结算）。
- (3) 分包人使用承包人现场临时工程及在用的脚手架、塔吊、施工电梯等费用。



(4) 分包人使用工程的施工道路，到总包单位搭伙，使用总包单位的卫生间等。

(5) 门窗洞口、安装工程管道口、楼地面墙面凿洞、槽等的后塞及修补等，以及整个工程的安全保卫等。

(6) 为分包人提供标高、轴线、定位，隐蔽工程指引等。

(7) 分包人的工程资料收集整理和移交；工程质量的检验和验收。

(8) 保证分包工程在施工期间有足够的工作面，保证其按时开工和连续施工，并承担因乙方原因使分包工程不能按时开工和配合不及时造成的工期延误责任。

21.3.5 配合工程：是指某一位于施工现场内或现场外的工程，并非由承包人施工或总包，但与承包人的工程有一定联系，需要承包人配合的工程；配合工程如下：

(1) _____

(2) _____

21.3.6 对于配合工程，承包人除不需要承办总包责任外，其他责任和义务同分包工程；发包人给予承包人 万元作为承包人承担配合工作的配合费用。

21.3.7 凡在与已交工工程有关联的部位施工时，必须提前向甲方提出书面联系单，经甲方同意，并签字后方可施工。

21.4 结算

21.4.1 承包人的投标报价（合同价款）是承包人基于业主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数据及承包人的解释和现场考察计算出来的，覆盖了完成合同义务所包括的一切工作，不得以漏项或考虑不周提出索赔。

21.4.2 水电费的结算：

(1) 发包人在现场安装计量装置，承包人负责施工期间的保护，并在工程移交的同时完好地移交给发包人。

(2) 承包人投标报价已经包含水电费用，工程结算时按照发包人实际缴纳的水电费在结算价（税前）中扣除。

(3) 因承包人保护不善造成计量装置损坏，承包人负责修复，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增加费用（包括修复费用和水电损失费用以及可能发生的罚款或其他费用）。

21.4.3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材料按照总价的 %计取保管费（材料数量最多不超过设计文件的用量（可以计算定额损耗））；设备按照总价的 %计取保管费；此费用仅计取税金。

21.4.4 分包工程的总承包配合费和配合工程的配合费：分包工程的总承包配合费按照分包工程价格确定，一次包死，不随分包工程结算价款的调整而调整；配合工程的配合费也一次包死；该两项费用仅计取税金。



21.4.5 对于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工程量的错误，承包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异议截止日期前提出异议并附计算书的，工程结算时不再调整。

21.4.6 对于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单项子目工程量的误差，承包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前提出异议未被招标人接受，但事后被证明异议的实质性内容是正确的，其工程量可以调整，但只调整单项子目工程量误差超出3%以外的部分。本条仅针对该单项子目造价占合同价款3%以上的情况。

21.4.7 对于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单项子目，承包人没有报价的，发包人认为视同该项价格已经包括在其他项目中。

21.5 其他

注册地不在建筑服务发生地的中标人，应按照《纳税人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17号）规定，在建筑服务发生地及时足额预缴增值税。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	---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 附件3：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 附件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 附件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附件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附件8：履约保证金格式
- 附件9：预付款担保格式
- 附件10：支付担保格式
- 附件11：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 工程 名称	建设 规模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结构 形式	层 数	生产 能力	设备 安装 内容	合同价格 (元)	开工 日期	竣工 日期

附件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 号	材料、设备 品种	规格 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价 (元)	质量 等级	供应 时间	送达 地点	备 注

附件3：工程质量保修书(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2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保温工程5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发包人(公章):	承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签字)	(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附件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费用（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附件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illegible]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性能	备注



附件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身份证号码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员（质量员）					
安全员					

资料员				
其他人员				



附件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 项目	身份证号 码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员（质量 员）					
安全员					

资料员				
其他人员				



附件8：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为
_____（工程名称）的中标人，应承包人申请，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且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缴纳质量保证金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9：预付款担保

预付款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
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
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
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
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
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
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
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
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
效。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10：支付担保

支付担保

_____（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了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_____）。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函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10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11：暂估价一览表

11-1：材料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1-2：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1-3：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	--	--	--	--	--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磋商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均要求
在电子响应文件中以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项目包含的所有费用。

二、产品保证及质量要求

1. 质量保证期：设备质保2年，工程质量质保2年。
2. 提供在质保期内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正式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72小时。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4.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设备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5. 工程质量标准须达到合格标准。

三、工期要求

1. 施工工期：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内。
2. 施工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四、验收方法及标准

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根据施工图纸及说明书、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及时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工程质量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五、安全责任

1. 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依法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

程，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对所承担的建设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并做好安全检查记录。

2. 施工单位对因建设工程施工可能造成损害的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等，应当采取专项防护措施。

3. 施工单位应当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施工现场采取措施，防止或者减少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噪声、振动和施工照明对人和环境的危害和污染。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

4. 未经教育培训或者教育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施工单位在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应当对作业人员进行相应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5. 施工单位应当为施工现场从事危险作业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意外伤害保险费由施工单位支付。意外伤害保险期限自项目开工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止。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为预付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完成审计结算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审计确认金额的剩余款项，每次付款乙方需提供对应金额的完税发票。

七、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收取。

履约保证金：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0%

履约保证金递交须知：1. 合同签订前，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或银行履约保函；2. 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项目无任何质量问题，由乙方提出退还质量保证金申请，甲方退还质量保证金或保函原件。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一、总体要求

1. 工程概况

1.1 供电现状：

目前交警总队大楼地下室内现有低压配电室 1 座，配电室内安装低压配电柜 11 面；交警总队院内二层楼内一楼现有建设变压器室 1 座，其内建有 800kVA 变压器 4 台，2 用 2 备。二层现有建设高压配电室一座。本次高压配电室保持不变，不做改造。

1.2 改造内容：

应业主要求，本次改造要求对现有交警总队大楼下低压配电室内的低压设备全部拆除，在新规划二层配电室内新建低压开关柜备，具体内容如下：

1、新建低压配电室 1 座，其内安装 12 面低压开关柜，包含：0.4kV 低压馈线柜 6 台、0.4kV 低压发电机切换柜 1 台、0.4kV 电容补偿柜 2 台、0.4kV 主变受电柜 2 台、0.4kV 联络柜 1 台；

2、电缆敷设，在新建低压配电室的同时，进行院内电缆沟道开挖，电缆沟道采用 C30 混凝土。

3、设备安装完成后，调试新建配电系统。

4、依据现有低压电缆型号新建同型号电缆至原低压配电室后做电缆中间头与原有低压电缆连接。

5、拆除原有低压配电室设备；

6、二层低压配电室墙面改造，木隔板更换为防火隔墙板；

7、更换二层配电室门，为宽 900x 高 2300 甲级钢制防火门；

8、墙面及顶面抹白；

9、在二层高压室与低压室室外走廊铺设环氧树脂地面；

10、一层配电室电缆沟延续 2 米；

11、发电机室侧墙开孔；

12、二楼配电室底板开洞，洞口尺寸为 300x600；

13、新建低压竖桥架 3.5 米。



14、一楼柴发机房顶板结构加固。

15、原有柴发机组与二楼机房连接电缆本次转接至新建低压开关柜内。

16、本次柴油发电机组与新建低压切换柜连接。

1.3 容量选择

根据现场实地了解，结合项目的整体规划，根据相关规程规范，项目整体用电量不变。

2. 电气部分

2.1 电气主设备选择

所有电气设备绝缘水平按海拔 1800 米进行绝缘校验。配电设备选用一线品牌。

2.1.1 环境条件

详见气象条件部分。

2.1.2 系统概况

- 1) 系统标称电压：10kV 0.38kV
- 2) 系统最高运行电压：12kV 0.4kV
- 3) 系统额定频率：50Hz
- 4) 系统中性点接地方式：

10kV 系统：不直接接地 0.4kV 系统：直接接地

2.1.3 主变压器

本次主变保持原有配置不变。

2.1.4 低压配电柜

新建 0.4kV 低压配电柜选用 GCS 型低压配电柜，柜内配装框架式断路器及塑壳断路器。塑壳断路器配装过载长延时、短路瞬时脱扣器；框架断路器配装过载长延时、短路短延时、短路瞬时脱扣器及分励脱扣器、欠压脱扣器。框架断路器采用抽出式，电动操作机构，塑壳断路器采用手动操作机构，所有塑壳断路器均配装分励脱扣器及辅助接点，用于配电柜面板信号灯指示及分励跳闸。

本项目设计图纸未标注柜内电器元件型号，建议采用一线品牌产品。



2.1.5 导体选择

各级电压母线的载流量按系统规划要求的最大通流容量考虑，按发热条件选择导线截面，各级电压设备引线按回路通过的最大电流选择导体截面。

0.4kV 低压电缆按照原有低压电缆型号选择。进行电缆采用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

2.1.6 直流电源

本次低压改造不涉及直流屏，直流屏保持原有不变。

2.2 运行方式

原有配电室 0.4kV 电气主接线采用单母线分段接线方式。正常运作时，两台主变带全部负荷运行，低压母联开关合闸，另两台备用变压器处于热备用。当其中一台主变故障或检修时，可由另两台备用变压器带全部负荷。本次在 0.4kV 出线柜内新增柴油发电机进线口，当两路市电停电后，由柴油发电机带重要负荷运行，发电机启用时，需确认 0.4kV 主变受电柜开关处于分闸状态。

2.3 电能计量方式

本次改造不涉及计量改造，计量方式保持不变。

2.4 电容补偿及滤波

根据《国家电网公司电力系统电压质量和无功电力管理规定》的规定，以及供电公司批复要求，功率因数应达到 0.95 以上，通过补偿计算公式 $Q = P \left(\sqrt{\frac{1}{\cos^2 \phi_1} - 1} - \sqrt{\frac{1}{\cos^2 \phi_2} - 1} \right)$ 计算，本次在 800kVA 变压器 0.4kV 低压侧主变侧补偿容量 250kvar，母线装设电容补偿柜 1 面，电容补偿柜上装设无功功率自动补偿控制器，可对电容器分 10 步进行自动或手动投切，以满足无功补偿之需要。

2.5 0.4kV 低压配电柜保护测控

0.4kV 低压配电柜采用开关自身保护，框架式断路器设有过载长延时、短路短延时、短路瞬时三段式保护及分励脱扣装置；塑壳断路器配装过载长延时、短路瞬时二段式保护并配有分励脱扣装置。

2.6 接地

配电室接地装置利用建筑结构基础钢筋做自然接地体，要求预留接地点不少于 4 处，接地连线与柱内两根以上钢筋焊接牢固，配电室内接地网应闭合成环形。接地网建成后应实测总接地电阻值，要求实测值不得大于 4 欧，否则应延长接地网的连线长度或增加接地网与柱内预留接地点的连接焊点，使接地电阻满足规程要求。所有电气设备外壳、电缆支架、预埋铁件等均应与接地网可靠连接，接地连线应与柜体下面的基础槽钢焊接牢固。凡焊接处均应做防腐处理。

2.7 照明部分

- 1) 配电室设照明配电箱 1 只，用于配电室内日常照明。照明配电箱的电源由低压配电柜引入。
- 2) 照明线路采用穿 KBG 管明敷方式布置，敷设时必须穿保护管。

2.8 防雷保护

- 1) 防直击雷保护本配电室的建筑物应将接地极做引下线利用结构基础的钢筋网做接地体。
- 2) 为防雷电波侵入，当电缆线路进出配电室时，应将电缆两头的金属外皮与保护钢管焊接后再与配电室其它电气设备的接地网线相连，在 10kV 电源进线及 10kV 电源进线柜处，均设有避雷器。

2.9 室内线缆敷设

(1) 消防干线应采用 VH-YJV 型耐火铜心电缆，其余配电干线应采用 ZR-YJV 型阻燃铜芯电缆。照明子线采用 ZR-BV 型铜芯线穿 PVC 管暗敷或线槽板明敷。

(2) 凡在梁下明敷的金属线槽均应涂刷防火等级为一级的防火涂料。当电缆桥架在穿越防火墙及防火楼板时应采取防火隔离封堵措施。

(3) 电缆桥架、线槽与水管的水平净距应不小于 0.4 米，交叉净距不小于 0.3 米，与带保温层的热力管道水平净距不小于 0.5 米，交叉净距不小于 0.3 米，强弱电电缆桥架间的净距不小于 0.5 米。

(4) 桥架及管线的走向在施工时可根据现场进行调整，当桥架管线过

长或穿越伸缩缝时，应设分线箱或补偿装置。



3. 土建部分

3.1 设备基础及做法

新建配电室基础采用静电地板支架支撑，地面铺设抗静电地板。由于新建配电室建成年限已久，建筑结构荷载资料不全，本次设计本着安全可靠的原则，考虑在一楼柴发机房顶部对新建配电室进行结构加固处理，在柴发机房内梁、柱、顶板张贴碳纤维布进行结构加固，建议由原主体结构设计进行复核。

3.2 通风消防部分

配电室消防共配置手提式磷酸铵盐灭火器 4 具，灭火器箱 2 只，悬挂式干粉灭火器 3 具。

配电室配置智能感温、感烟探测器，安装位置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整，与灯具或摄像头等设备保持合适距离。

二、主要产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部位	设备/材料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一)	0.4kV 低压配电柜		
1		0.4kV 低压馈线柜	GCS-11
2		0.4kV 发电机切换柜	GCS-04
3		0.4kV 电容补偿柜	GCS-34A
4		0.4kV 主变受电柜	GCS-01A
5		0.4kV 联络柜	GCS-01A
(二)	电缆材料		
1	2AA6	二楼机房备供	YJV-0.6/1kV-3x240+1x120
2		二楼机房主供	YJV-0.6/1kV-3x240+1x120
3	2AA5	柴油发电机电缆	YJV-0.6/1kV-3x240+1x120
4	2AA4	十二楼指挥中心	YJV-0.6/1kV-4x95+1x50
5		负2层照明	YJV-0.6/1kV-5x6
6		总台	YJV-0.6/1kV-3x6
7		负1层动力排烟机	YJV-0.6/1kV-3x10+1x6
8		开水房	YJV-0.6/1kV-5x6
9		备用	YJV-0.6/1kV-3x16+2x6
10		三~五层热水器	YJV-0.6/1kV-3x10+2x6
11		负2层照明	YJV-0.6/1kV-3x10+2x6
12		六七层热水器	YJV-0.6/1kV-3x10+2x6
13		十二层热水器	YJV-0.6/1kV-3x10+2x6
14		水泵房	YJV-0.6/1kV-3x10+2x6
15	2AA3	十二层舞厅	YJV-0.6/1kV-4x10
16		后三层餐厅	YJV-0.6/1kV-3x185+2x95
17		会议室	YJV-0.6/1kV-3x10+1x6
18		二楼热水器	YJV-0.6/1kV-5x6
19	2AA1	总进线	YJV-0.6/1kV-3x300+1x150
20	1AA5	十三楼花房动力	YJV-0.6/1kV-3x50+1x25
21		锅炉房	YJV-0.6/1kV-3x25+1x10
22		3、4、5楼空调	YJV-0.6/1kV-3x25+1x10
23		3~5层照明	YJV-0.6/1kV-3x16+1x10
24		12~13层照明	YJV-0.6/1kV-3x16+1x10
25		9~11层照明	YJV-0.6/1kV-3x16+1x10
26		6~8层照明	YJV-0.6/1kV-3x16+1x10
27	1AA4	配电室电缆井	YJV-0.6/1kV-4x10
28		后堂热水器及冰箱插座	YJV-0.6/1kV-4x25
29		小二楼	YJV-0.6/1kV-4x25
30		车管所一楼两铺面	YJV-0.6/1kV-4x35
31		消防喷淋	YJV-0.6/1kV-4x95

32		二层照明	YJV-0.6/1kV-4x10
33	1AA3	十三层正压风机	YJV-0.6/1kV-4x16
34		电梯备	YJV-0.6/1kV-4x25
35		电梯主	YJV-0.6/1kV-4x16
36		二层餐厅	YJV-0.6/1kV-4x25
37		卫生间上水	YJV-0.6/1kV-4x16
38		十三楼空调	YJV-0.6/1kV-3x185+1x95
39	1AA1	总进线	YJV-0.6/1kV-3x300+1x150



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
电室改造工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总 说 明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对现有交警总队办公楼下低压配电室内的低压设备全部拆除，在新规划二层配电室内新建低压开关柜；

二、编制依据

1. 《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设计图纸》；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 50500-2013)；
3.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 (GB 50854-2013)；
4. 《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 50856-2013)；
5. 《甘肃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 (DBJD25-98-2020)；
6. 《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 (DBJD25-44-2013) 及本定额兰州地区 2019 基价；
7. 《甘肃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 (DBJD25-45-2013) 及本定额兰州地区 2019 基价；
8. 《甘肃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 (DBJD25-64-2018)；

三、费用说明

- 1.工程取费类别依据《甘肃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 (DBJD25-98-2022) 按三类工程计取。
- 2.人工费调整执行兰州市 2024 年下半年人工费。
- 3.一类材料价差执行《兰州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 2024 年第 4 期》指导价。
- 4.规费依据甘肃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 (DBJD25-98-2022) 规定计取，其中社会保险按 16%计入，住房公积金按 6%计入，环境保护税不计入。
- 5.税金执行甘建价[2019]118 号文件。

四、其他

- 1.二次搬运费不计取。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	配电室改造部分							
1	030404004001	低压开关柜(屏)	1. 名称:0.4kV主变受电柜 2. 型号:GCS型 3. 规格:800*800*2200mm 4. 基础型钢形式、规格:10#槽钢	台	2				
2	030404009001	低压电容器柜	1. 名称:0.4KV电容补偿柜 2. 型号:GCS型 3. 规格:800*800*2200mm 4. 基础型钢形式、规格:10#槽钢 5. 其他包含:柜配装无功功率自动补偿控制器	台	2				
3	030404004002	低压开关柜(屏)	1. 名称:0.4kV联络柜 2. 型号:GCS型 3. 规格:800*800*2200mm 4. 基础型钢形式、规格:10#槽钢	台	1				
4	030404004003	低压开关柜(屏)	1. 名称:0.4KV低压配电柜 2. 型号:GCS型 3. 规格:800*800*2200mm 4. 基础型钢形式、规格:10#槽钢	台	6				
5	030404004004	低压开关柜(	1. 名称:0.4KV	台	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2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屏)	发电机切换柜 2. 型号:GCS型 3. 规格:800*800*2200mm 4. 基础型钢形式、规格:10#槽钢						
6	030403006001	低压封闭式插接母线槽	1. 名称:0.4kV封闭母线桥 2. 容量 (A):1600A 3. 其他:根据现场情况确定	m	3				
7	030408002004	控制电缆	1. 名称:控制电缆 2. 规格:ZR-KVV22-6×2.5	m	150				
8	030414002002	送配电装置系统	1. 名称:送配电装置系统	系统	12				
9	030414008002	母线	1. 名称:母线系统调试 2. 电压等级 (kV):0.4kV	段	1				
10	030701003001	空调器	1. 名称:空调 2. 型号:5.5kW	台	1				
11	030108001001	离心式通风机	1. 名称:风机	台	2				
12	030404017002	配电箱	1. 名称:风机配电箱	台	1				
		分部小计							
	二	照明部分							
13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 名称:照明配电箱 2. 规格:430*650*240mm 3. 安装方式:中心距地1.4米 暗装	台	1				
14	030412005001	荧光灯	1. 名称:事故照明灯	套	6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3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2. 规格:40W 3. 安装形式:距地2.8米链吊安装						
15	030412001001	普通灯具	1. 名称:防爆泛光灯 2. 规格:70W 3. 类型:距地2.5米安装	套	6				
16	030412001002	普通灯具	1. 名称:壁灯 2. 型号:MYS101 220V 2x8W 3. 类型:距地2.5米安装	套	5				
17	030404034001	照明开关	1. 名称:双联单控翘板式开关 2. 规格:86K21-6 250V 10A 3. 安装方式:距地1.4米 暗装	个	4				
18	030404035001	插座	1. 名称:安全型带接地插座 2. 规格:250V 10A 3. 安装方式:距地0.35米 暗装	个	9				
19	030411004001	配线	1. 名称:绝缘电线 2. 配线形式:穿管敷设 3. 规格:BV-4mm ² 500V	m	130				
20	030411004002	配线	1. 名称:绝缘电线 2. 配线形式:穿管敷设 3. 规格:BV-2.5mm ² 500V	m	150				
21	030411001001	配管	1. 名称:穿线管 2. 规格:KBG ϕ 20 3. 配置形式:沿墙明敷	m	120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4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22	030408001002	电力电缆	1. 名称:低压电缆 2. 规格:ZR-YJV-0.6/1kV-4X10+1x6mm ² 3. 敷设方式、部位:穿管敷设 照明箱主供, 直流屏主供	m	10				
23	030409002001	接地母线	1. 名称:接地线 2. 材质:镀锌扁钢 3. 规格:-50*5 4. 安装形式:配电室内地面以上30cm环墙做接地网一周, 刷黄绿相间油漆, 门口位置沿地安装	m	50				
24	030409001001	接地极	1. 名称:临时接地线线柱 2. 材质:镀锌螺栓 3. 规格:M10x30	根	5				
25	030414011001	接地装置	1. 名称:配电室接地网调试	系统	1				
		分部小计							
	三	其他材料							
26	03B002	挡鼠板	1. 名称:挡鼠板 2. 规格:2100mm*400mm 3. 其他:下部刷银色, 上部刷黄、绿相间斑马线	个	2				
27	030901013001	灭火器	1. 形式:灭火器 2. 规格、型号:7kg, 磷酸铵盐或CO ₂	具	4				
28	03B001	灭火箱	1. 名称:灭火箱 2. 尺寸:详见图	个	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5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纸						
29	03B003	防火隔板	1. 名称: 防火隔板 2. 部位: 配电室防火墙	m ²	48				
30	03B004	绝缘橡胶垫	1. 名称: 绝缘橡胶垫 2. 规格: 1000mm 宽*10mm 厚 3. 其他: 柜前柜后, 变压器前后	m ²	25				
31	031301018001	安全工器具	1. 名称: 安全工器具 2. 包括: 绝缘靴、绝缘手套、安全帽、试电笔、令克棒	套	1				
32	031301018002	三图一表、规章制度表	1. 名称: 三图一表、规章制度表 2. 包括: 直流系统图、交流系统图、一次接线图、主要参数表、规章制度表	套	1				
33	030412001003	普通灯具	1. 名称: 配电室疏散标志灯 2. 规格: 16W 3. 部位: 门上安装	套	2				
34	03B005	低压柜基础	1. 名称: 低压柜基础	项	1				
35	011101005001	自流坪楼地面	1. 名称: 环氧树脂自流平地面	m ²	48				
36	011615001001	开孔 (打洞)	1. 名称: 楼板开孔 2. 打洞部位材质: 底板 3. 洞尺寸: 300*600	个	1				
37	011615001002	开孔 (打洞)	1. 名称: 墙体开孔 2. 打洞部位材	个	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6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质:侧墙 3. 洞尺寸:125						
38	030408008001	防火堵洞	1. 名称:防火堵洞 2. 材质:防火泥子	处	1				
39	011407001001	墙面喷刷涂料	1. 名称:涂料 2. 喷刷涂料部位:内墙 3. 腻子种类:乳胶漆	m ²	100				
40	010802003001	钢质防火门	1. 名称:钢制防火门	m ²	6.21				
41	011104004001	防静电活动地板	1. 名称:防静电地板	m ²	40				
42	03B006	一层配电室电缆沟延伸	1. 名称:一层配电室电缆沟延伸	项	1				
43	03B007	二层配电室底板结构加固	1. 名称:二层配电室底板结构加固	项	1				
44	03B008	动环监控	1. 名称:动环监控	套	1				
45	03B009	火灾报警系统	1. 名称:火灾报警系统	套	1				
46	031101077001	监控设备	1. 名称:视频监控设备	套	1				
47	03B010	地下配电室原有电缆打接续	1. 名称:地下配电室原有电缆打接续	根	36				
48	011614002001	柜体拆除	1. 名称:低压柜拆除	个	11				
49	031103009001	电缆	1. 名称:电缆拆除	m	135				
50	011614001001	暖气片及水暖管拆除	1. 名称:暖气片及水暖管拆除	个	1				
51	03B014	拆除垃圾及配电柜运输	1. 名称:拆除垃圾及配电柜运输	项	1				
		分部小计							
	四	过渡方案部分							
52	030404006001	箱变	1. 名称:箱变	套	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7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2. 型号:630kVA						
		分部小计							
		电缆部分							
53	030408001004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YJV-3x10+1x6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88				
54	030408001005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YJV-5*6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266				
55	030408001006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YJV-3*6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88				
56	030408001007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YJV-3x16+2x6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88				
57	030408001008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YJV-3x10+2x6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530				
58	030408001009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4*95+1*50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89				
59	030408001010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3x240+1*1	m	340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8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20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60	030408001011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4*10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280				
61	030408001012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3x185+2*95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90				
62	030408001021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3x185+1*95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188				
63	030408001013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3x300+1*150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155				
64	030408001014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3*50+1*25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96				
65	030408001015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3x25+1*10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192				
66	030408001016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3x16+1*10	m	480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9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67	030408001017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4*25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378				
68	030408001018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4*35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95				
69	030408001019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4*95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95				
70	030408001020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缆 2. 型号: YJV-4*16 3. 材质:铜芯 4. 电压等级 (kV):0.4	m	282				
71	010507003001	电缆沟、地沟	1. 名称:砼电缆沟 2. 沟截面净空尺寸:800*900 3. 垫层材料种类、厚度:C30混凝土200厚 4. 混凝土种类:商砼 5.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	50				
72	040504002001	混凝土井	1. 名称:电缆井 2. 规格:2*2*1.9	座	2				
73	030411003001	桥架	1. 名称:电缆桥架 2. 型号:300*600	m	3.5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10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74	030408006002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电缆头 2. 型号:配35电缆 3. 电压等级 (kV):0.4	个	29				
75	030408006003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电缆头 2. 型号:配120电缆 3. 电压等级 (kV):0.4	个	6				
76	030408006004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电缆头 2. 型号:配240电缆 3. 电压等级 (kV):0.4	个	16				
77	030408006005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电缆头 2. 型号:配400电缆 3. 电压等级 (kV):0.4	个	6				
78	040803006001	电缆中间头	1. 名称:电缆中间头 2. 型号:配35电缆 3. 电压 (kV):0.4	个	30				
79	040803006002	电缆中间头	1. 名称:电缆中间头 2. 型号:配120电缆 3. 电压 (kV):0.4	个	1				
80	040803006003	电缆中间头	1. 名称:电缆中间头 2. 型号:配240电缆 3. 电压 (kV):0.4	个	5				
81	03B012	原有电缆井改造	1. 名称:原有电缆井改造	座	1				
		分部小计							
		措施项目							
82	031301017001	脚手架搭拆	脚手架搭拆		1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11 页 共 11 页

合 计			
-----	--	--	--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调整后
金额(元)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调整后
金额(元)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表-11

第 1 页 共 1 页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表—12—1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 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页
 合价(元)
 暂定 实际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第 1 页 共 1 页

标段：甘肃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低压配电室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表—12—5

告 第 1 页 共 1 页

第 1 页 共 1 页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致_____ (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_内(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提交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和其对应的哈希值,并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

五、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原件彩色扫描件）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供应商现参与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



供应商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 主营： ； 兼营：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

（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声明：（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项目名称）项目（磋商文件编号）磋商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磋商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非联合投标声明函：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9. 本项目特定资格：供应商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国家能源部门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须具有注册在本单位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证。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响应。

注：

1. 以上要求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必须在首页或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其不具备参加磋商资格，且不允许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补正。供应商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必须清晰、真实、有效。



三、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

(一)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注：

供应商以上业绩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等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此处盖供应商印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三) 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序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4. 偏离说明指磋商文件要求与磋商响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供应商在《商务响应表》的磋商响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

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四) 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包 号：

条款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4. 偏离说明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与竞争性磋商响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对于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供应商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采购文件未要求供应商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供应商在《技术响应表》的响应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6. 《技术响应表》中竞争性磋商响应须提供技术支撑材料。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 项目管理机构

1.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illegible]



2.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书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主要人员指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质量管理人员及其它主要人员。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养老保险复印件及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中，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等复印件。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岗位人员。应附注册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岗位证、养老保险复印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等。



(六)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_____（采购人名称）：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的项目磋商，磋商文件编号为：_____,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响应后不再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 同意磋商文件相关强制性规定的承诺函

同意磋商文件相关强制性规定的承诺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参与的“_____”项目（磋商文件
编号：_____）在本次磋商活动中的响应内容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 虚假响应承担责任声明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磋商文件(包括一切技术服务资料、技术服务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工程服务质量与磋商文件内容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磋商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承担相应损失等决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 保密承诺书

保密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部组织的编号为_____的名称为_____的项目采购活动，根据有关保密法规制度，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本公司承诺：

- 一、严格遵守国家和贵单位的保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
- 二、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或传播本次采购项目相关信息。
- 三、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本次采购项目相关信息。
- 四、招标文件以及相关技术文件专室放置、专盘存储、专人管理。
- 五、未经采购机构审查批准，不得擅自在互联网、通讯媒体等发表涉及此次采购项目相关内容或资讯。

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贵单位采购管理部门和省财政厅按国家和规定作出的相关处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 工程预算书

工程预算书

工程预算书 （格式自拟）



(十一)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



施工组织设计及后期承诺等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拟格式

(十二)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四、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但不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期：

（三）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五、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局机关低压配电室改造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2025zfcg00796
包号：2025zfcg00796

供应商名称	总价(万元)	工期（日历天）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服务项目的总价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报价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响应，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报价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 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必须与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单独固化上传的报价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单独固化上传的报价一览表为准。

第六章 工程图纸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另册



第八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磋商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供应商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一、引言

1. 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供应商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 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使用。

二、系统概述

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响应工具可以创建新的响应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响应项目文件；工具导入磋商文件（.zbsx），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生成响应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要求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响应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响应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电子交易系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响应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响应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响应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供应商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供应商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 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供应商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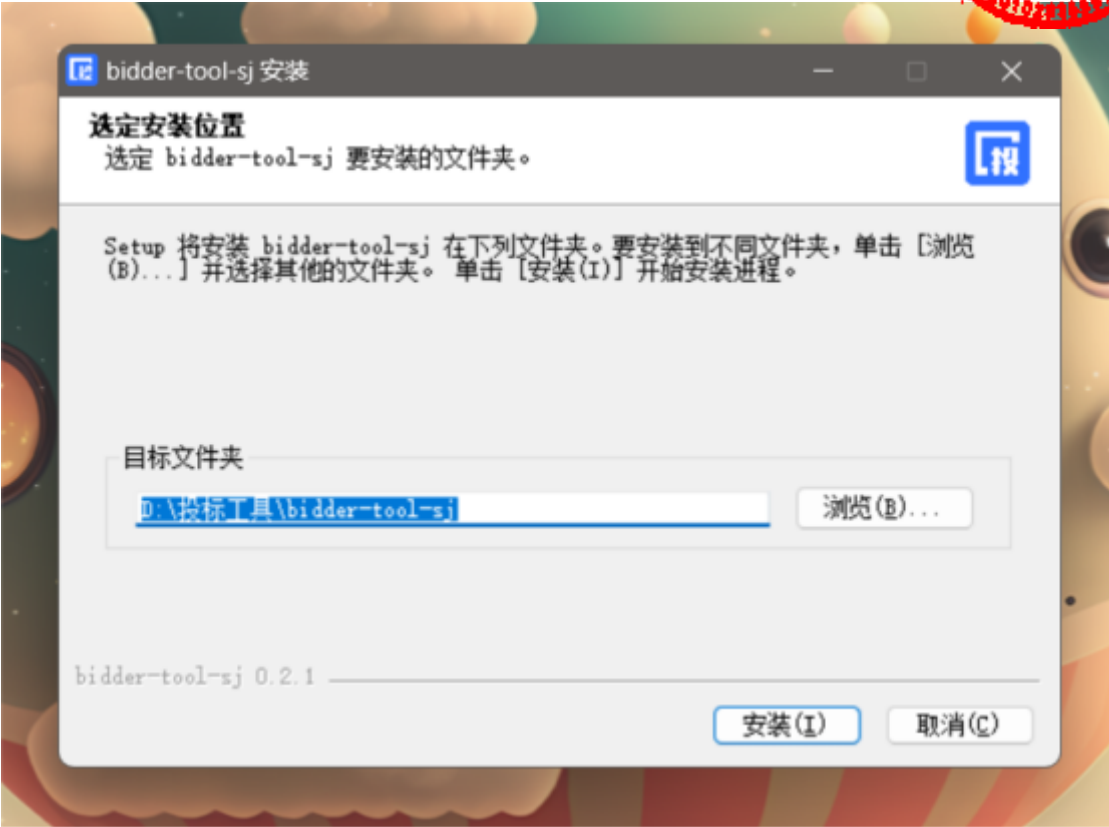
2. 一网通办首页

供应商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供应商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3. 安装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响应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 导入招标文件磋商文件

打开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响应文件，上传下载好的磋商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响应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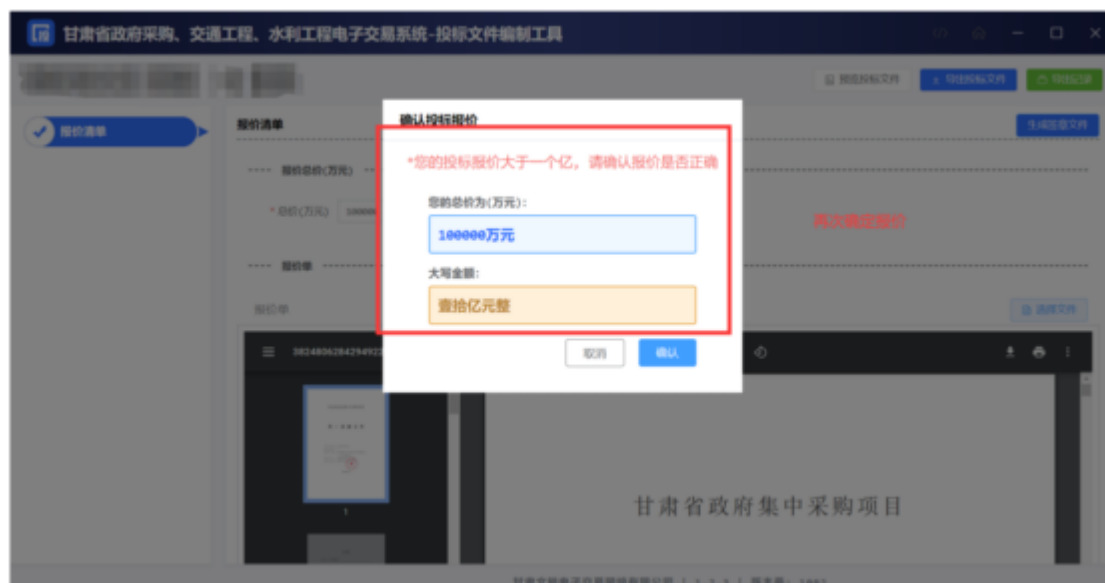


5. 多轮报价

供应商需要制作多轮报价文件，选择固化的响应文件，显示多轮报价按钮，填写响应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报价单填写：



6. 编制流程说明

6.1 签章说明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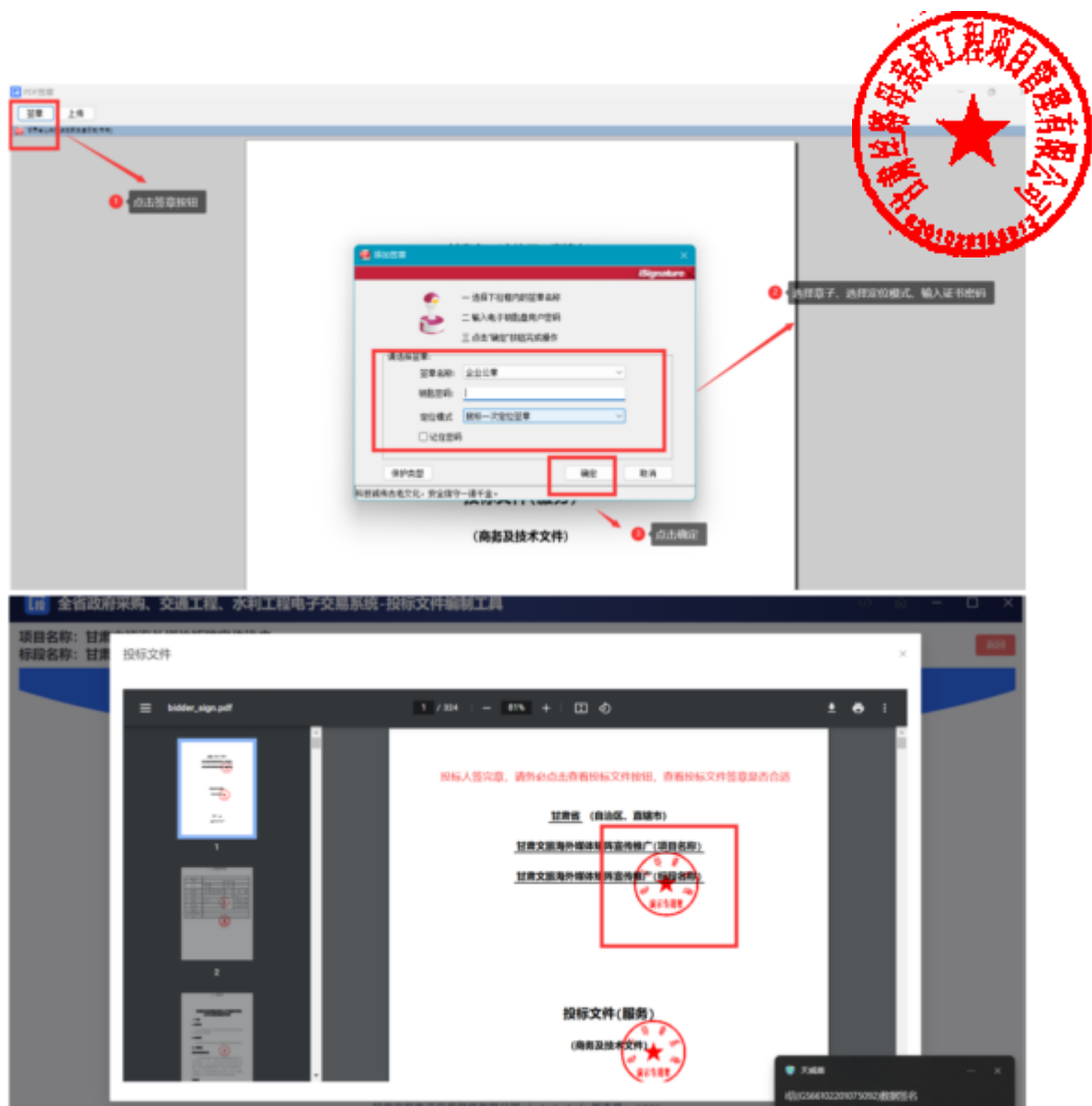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签章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供应商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为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返回 预览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加密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封面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返回 预览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加密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封面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重要提示
投标人如果没有电子章,可以下载当前页面打印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请不要自行修改系统生成的文件内容,否则可能导致废标,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我知道了

6.2编制流程说明

6.2.1封面

供应商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预览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2 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文件编号:

包号: 1

采购人:

机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详细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填写封面信息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3.2.3 | 版本号: 3.002

6.2.2响应函

供应商上传PDF版的响应函。页面可以预览响应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预览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打印投标文件

封面

2 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如果有电子章，可以在线盖章

可以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生成投标文件

打印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未选择文件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3.2.3 | 版本号: 3.002



6.2.3 资质文件

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供应商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6.2.4 商务部分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业绩	投标人提供2019年1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4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附件和中标（成交）证明）	上传文件
2	资质	提供数字出版生产厂（家）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以上三项所有资质证明文件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2分，总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售后	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评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需明确针对本项目所拟提供的相关服务内容，以售后团队第一时间响应及处理为原则，提供售后服务时间、技术支持人员安排、培训、故障处理流程、免费售后服务、收费标准处理流程以及符合本项目定制化的售后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性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解决方案全面的得4分；售后服务较完整，可行性及服务体系，解决方案较全面的得3分；售后服务承诺一般，可行性不强，解决方案简单得2分；不合理及未提供售后服务的不得分。	上传文件

6.2.5技术部分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技术分	满足项目需求书中对相关产品技术参数的全部技术要求得分。★指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作无效标处理；☆为重要指标每缺少一项扣2分，无扣20分为一般指标每缺少一项扣1分。（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对照表，对照及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评审）	上传文件
2	功能	1. 所拟教学软件需具备功能得分，否则不得分； 2. 所拟教学软件需具备教学软件安装、支持灵活的在线定制、提供教师端管理平台编辑和编辑并加盖公章得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供货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方案详细完整可行，科学合理，能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4分；方案较完整可行，较科学合理，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3分；方案可行性、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能在31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4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提供教学软件售后服务承诺函和中标（成交）证明，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4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6.2.6优惠政策

如果供应商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优惠政策

序号

优惠政策

文件上传

1

中小微、监狱及残疾人企业优惠

上传文件

2

联合体中小企业优惠的利率

上传文件

1-2

1-3

6.2.7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设定的报价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1

项目名称: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1

1

投标人(公章):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说明:

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盖内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1-2

1-3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6.2.8 報價明細表

供應商根據磋商文件的要求，填寫相關內容。

分別有兩種方式：

- 手動填寫：可以添加行，手動填寫明細表
- Excel表：下載Excel表模板，填寫完成后，直接導入Excel表（注意：表頭內容不能修改，否則會上傳失敗）



6.2.9 商務技術資料

供應商需要響應磋商文件設定的響應文件（必傳項，格式為PDF版）

系統功能：

- 可以查看上傳的文件；
- 如果上傳錯誤，可以點擊刪除按鈕，刪除文件，重新上傳；
- 如果響應文件規定了上傳文件格式模板，供應商可以下載相應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响应文件。

6.2.10预览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响应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6.2.11导出响应文件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响应文件

生成响应文件



查看响应文件完整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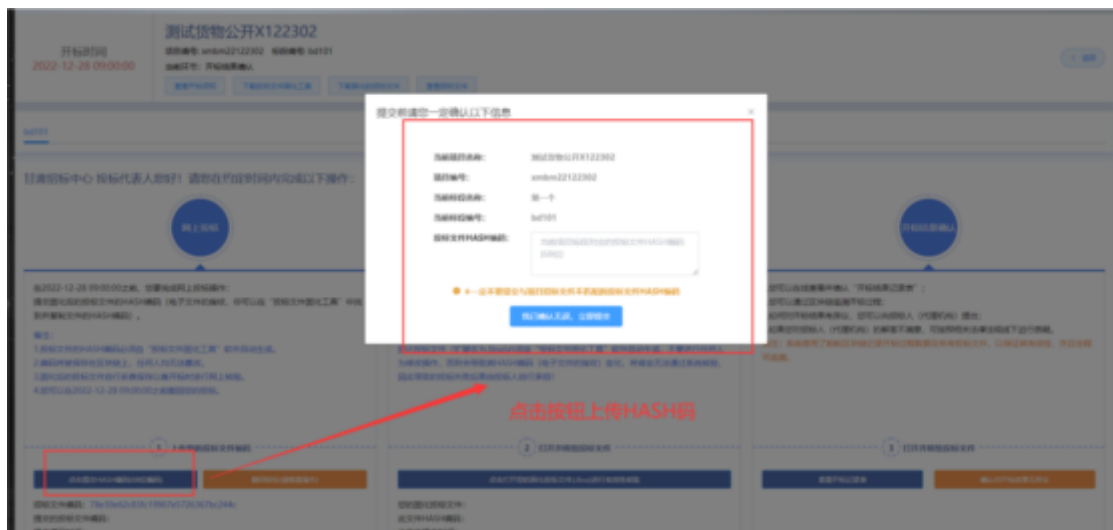
导出响应文件

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导出响应文件。



7.2上传哈希值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响应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7.3上传核验响应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响应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响应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供应商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开始时间: 2023-05-31 19:56:00

sandy-工程-澄清-20230531

项目编号: 555AAAA78578785 标段编号: BD-0000002

立即评标

BD-0000001 BD-0000002

站澄清

澄清开始时间: 2023-06-02 11:55:34

澄清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是否延期澄清: 否

是否答疑: 否

立即答疑

澄清通知

项目名称	sandy-工程-澄清-20230531
标段名称	工程-6052
项目编号	555AAAA78578785
澄清通知内容	市应南地区标段
澄清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附件	☐ 上传附件 (支持PDF格式)

确定答疑

如果专家发起多轮报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制作报价文件，进行上传。

开始时间: 2022-11-07 19:40:00

公开报价1107Wjx

项目编号: 1231231 标段编号: 23452432

立即评标

23452432

多轮报价

轮次: 2

开标截止上传截止时间: 2022-11-07 21:00:00

报价截止上传截止时间: 2022-11-07 21:00:00

是否撤回一轮: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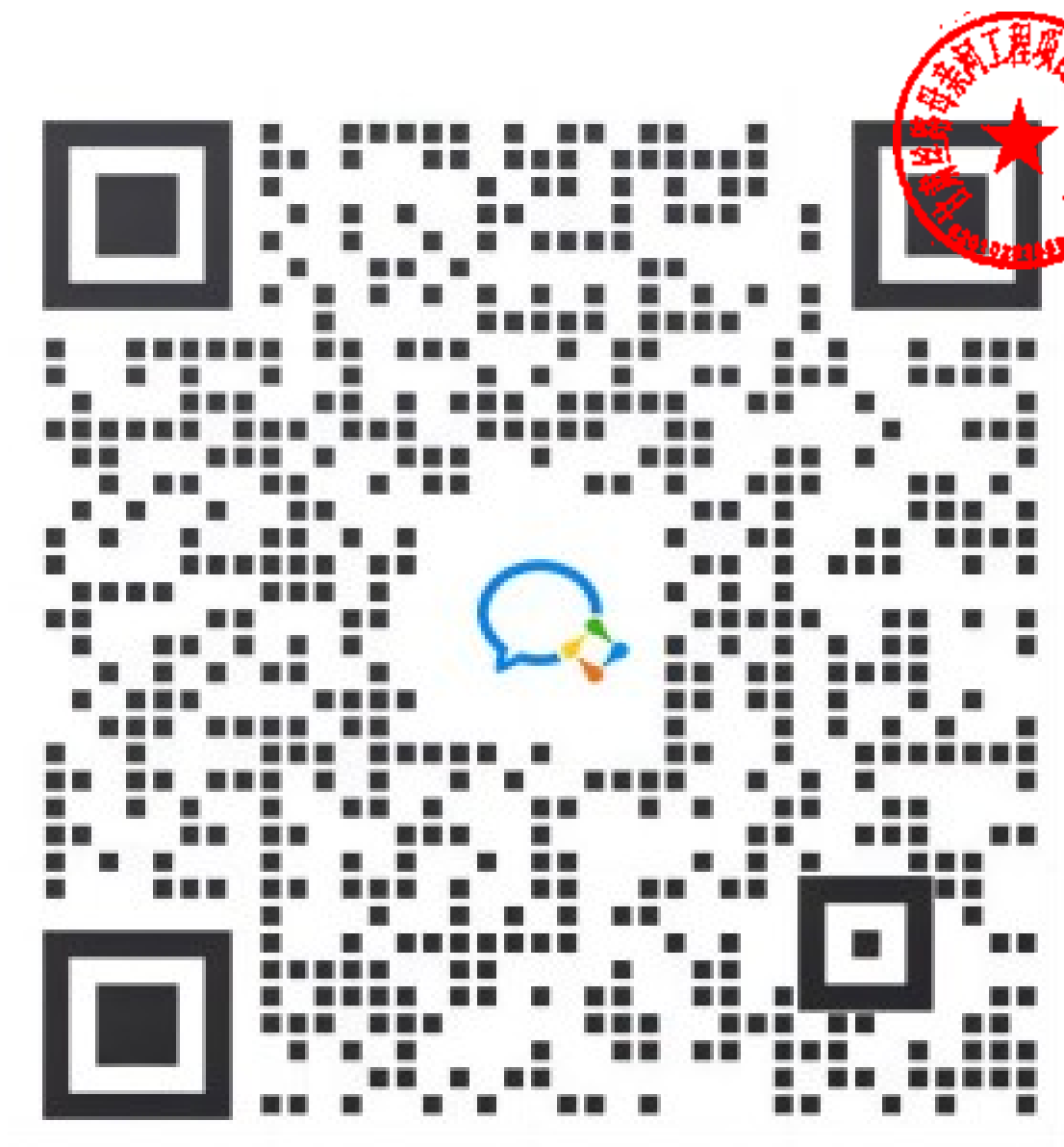
立即撤回

上传附件

标段号: 8080214755a7117195442ba2ba2a27

报价单: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现以【甘肃文锐—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订单编号: ZS1005171591934959300867 下单时间: 2024-05-17 12:15 订单状态: 已完成 申请开票

快递名称: 顺丰速运 快递单号: SF1532136180225 邮寄时间: 2024-05-17 15:18:40

甘肃省交易局
兰州市
嘉峪关市
金昌市
白银市
天水市
武威市
张掖市
平凉市
酒泉市
庆阳市

证书新办 公章 法人章 法人手写签字 一年 已完成

如有问题，请用微信扫码加我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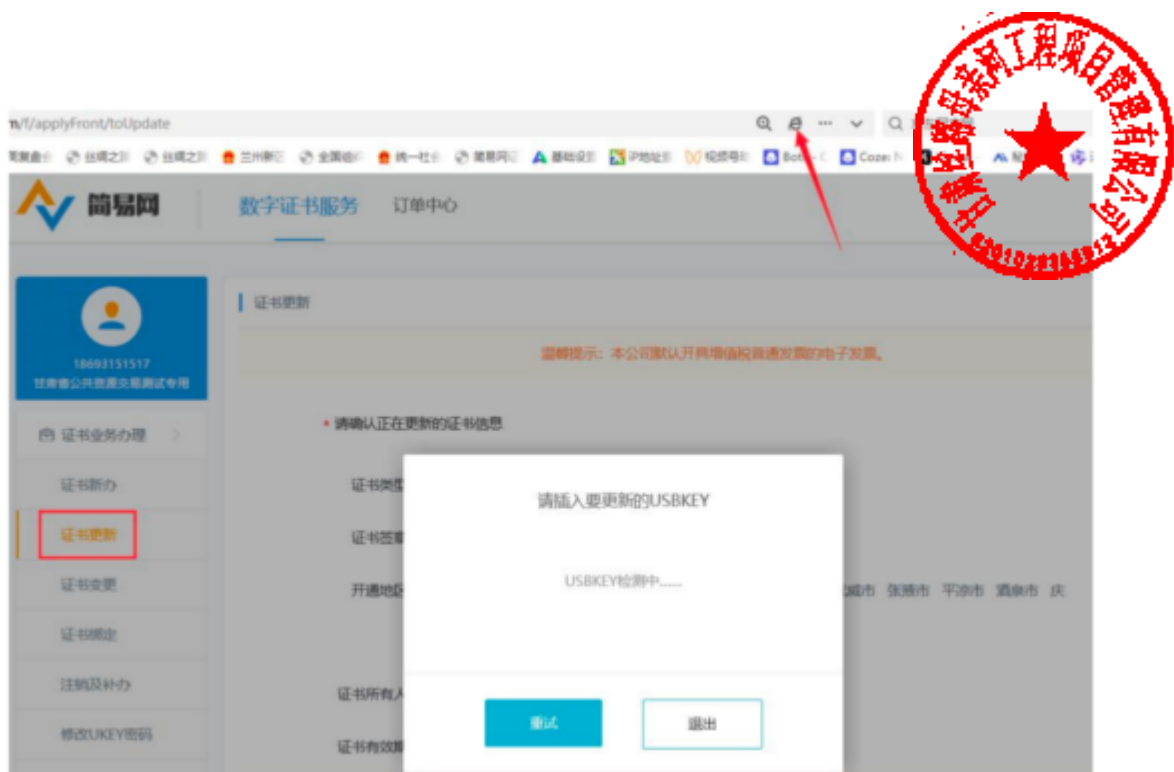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IE浏览器进行操作。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1、甘肃文锐简易网证书（黑色锁）：0931-4267890



文锐电子交易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的视频号

视频号：文锐电子交易（工作日14:30直播）

服务不止于声音！锁定文锐直播间，实时互动面对面解答您的问题，给您不一样的服务体验。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001020005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 13609362661

